

武汉市财政局 武汉市教育局文件

武财教〔2019〕340号

武汉市财政局 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19 年中等职业 学校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补助经费的通知

各区财政局、教育局：

根据《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预
2019 年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补助经费预算的通
》（鄂财教发〔2018〕147 号），现下达你区 2019 年中等职业学
国家助学金 54 万元，其中：中央资金 41 万元，省级资金 5 万
，市级资金 8 万元；2019 年免学费补助经费 255 万元，其中：
央资金 194 万元，省级资金 25 万元，市级资金 36 万元。专项
于落实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补助政策。请列入
19 年相关政府收支分类科目，其中：中央、省级资金列入“20503
业教育”，市级资金列入“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”。在

核定相关经费后，再按多退少补的原则据实调整。

请按照相关要求，足额落实资金，确保资助政策落实。请各区教育、财政部门要按照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的要求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评价和监控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请于收到预算绩效目标30日内报送绩效目标。



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4月30日印

共印45